

商务部公告2006年第90号 - - 2007年农产品、工业品和蚕丝类商品出口配额总量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316/2021\\_2022\\_\\_E5\\_95\\_86\\_E5\\_8A\\_A1\\_E9\\_83\\_A8\\_E5\\_c80\\_316186.htm](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316/2021_2022__E5_95_86_E5_8A_A1_E9_83_A8_E5_c80_316186.htm) 商务部公告(2006年第90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货物进出口管理条例》和《出口商品配额管理办法》，现公布2007年农产品、工业品和蚕丝类商品出口配额总量。凡符合条件的配额申请人可按相关规定通过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商务主管部门或直接向商务部提出申请。商务部受理申请的时间为2006年11月1日至11月15日。附件：2007年农产品、工业品和蚕丝类商品出口配额总量二00六年十月三十日附件 2007年农产品、工业品和蚕丝类商品出口配额总量

单位	配额总量	备注	类别	商品名称
	农产品	锯材	万立方米	11
		活大猪	万头	176
		其中：香港	万头	161
		澳门	万头	15
		活中猪	万头	10.4

				其中：香港	万头
10.0					
				澳门	万头
0.4					
				活牛	万头
5.65					
				其中：香港	万
头	5				
				澳门	万头
0.65					
				活鸡	万只
1325					
				其中：香港	
万只	1000				
				澳门	
万只	325				
				蔺草及	
蔺草制品	万公斤	3700			
			工业品	钨及钨制品（折合金属量	万吨
1.54			）		
	锑及锑制品	万吨	6.18		
	锡及锡制品	万吨	3.7		

甘草及制品 吨 7100

白银 吨 4500

氟石 万吨 68.5

滑石 万吨 62

碳化硅 万吨 21.8

轻(重)烧镁 万吨 132.7

矾土 万吨 95

蚕丝类商品 蚕丝

吨 21000

蚕茧

吨 300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http://www.100test.com)